

范县殡葬事务中心殡葬用品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范县殡葬事务中心

供应商（乙方）：聊城寿安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范县殡葬事务中心殡仪馆殡葬用品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范采磋商-2025-27)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 年范县殡葬事务中心殡仪馆殡葬用品采购项目

2、采购内容：殡仪馆殡葬用品采购

3、供货期限：30 日历天

二、合同价格与支付

中标合同价格：陆拾玖万叁仟元整（¥693000 元），项目采取先供货后结算方式，支付货款前，供应商需向采购方开具正规发票，确认无误后方可支付。

三、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符合国家标准的合格商品，售后服务按照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的条款要求执行；乙方要保证货物要与投标文件要求一致，且保证质量。如因质量问题引起纠纷，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

如双方对货物的质量发生争议，可委托具有国家规定相关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机构检验，检验和测试不论在何处发生，一切费用

均由供应商承担。

四、交货方式及运输

合同签字盖章生效后，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将合同条款中的货物要求运送到指定地点。货物的运输、摆放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由专人清点签字接收后，提供符合放置条件的场地等。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产品使用技术培训。

五、验收方式及质保

在货物到达目的地后应按要求及时填写到货开箱验收报告，甲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货物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外包装进行清点和外观检查。若货物外观、数量或检验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7日内负责更换、补齐或退货，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质量保证期：产品质保期为4年。质保期限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如有质量问题，供方应予以免费更换或维修。

六、保密

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 and 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违约责任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应承担由此给乙方

造成的损失（如运输费、仓储费、处理费等）。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 3%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违约产生的违约金、赔偿金、滞纳金、损失赔偿和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相关费用等，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货款中扣除。

八、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九、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方为有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赵德营

地址：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狮

子楼办事处东老董庄村

签订日期：2025.8.19